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成都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成都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成都市耕地动态监测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成都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成都市耕地动态监测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四川智美时空大数据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0人，营业收入为965.4597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75.322991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供应商名称：四川智美时空大数据有限公司（单位盖章）

磋商日期：2021年11月4日

2. 成都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成都市耕地动态监测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成都九远智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143.3849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1.62318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成都九远智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单位盖章）

磋商日期：2021年11月4日